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18-35 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拟将其下属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工程”）资产注入本公司，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4 月 3 日起停牌。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式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标的资产，并视情况可能募集配套资金。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国机集团持有的中汽工程 100%的股权。中汽工程主要从事汽车工程领域的勘察设计及工程承包业务。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公司本次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事项和相关事宜，积极推进相关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一）公司就上述重组事项积极开展论证工作。截至目前，本次资产重组具体方案正按既定程序进行多方确认，处于论证过程中，公司与交易方尚未签订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选聘并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法律顾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开展初步尽职调查工作，公司与各中介机构已签订相关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各方仍需对相关事项进一步沟通和协商，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申请延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 日